证券代码:688017 证券简称:绿的谐波 公告编号:2022-053

# 苏州绿的谐波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11 月 15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尧峰西路 68 号苏州绿的谐波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 | |
|---|---|
|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 47 |
| 普通股股东人数 | 47 |
|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 87,685,324 |
|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 87,685,324 |
|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 52.0130 |
|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 52.0130 |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左昱昱先生主持,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与其他高管均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87,685,324 | 100.00 | 0 | 0 | 0 | 0 |

2、议案名称: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87,685,324 | 100.00 | 0 | 0 | 0 | 0 |

3、议案名称: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87,685,324 | 100.00 | 0 | 0 | 0 | 0 |

4、议案名称: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87,685,324 | 100.00 | 0 | 0 | 0 | 0 |

5、议案名称: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87,685,324 | 100.00 | 0 | 0 | 0 | 0 |

6、议案名称:2.05 发行数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87,685,324 | 100.00 | 0 | 0 | 0 | 0 |

7、议案名称:2.06 限售期安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87,685,324 | 100.00 | 0 | 0 | 0 | 0 |

8、议案名称:2.07 募集资金规模及用途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87,685,324 | 100.00 | 0 | 0 | 0 | 0 |

9、议案名称:2.08 上市地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87,685,324 | 100.00 | 0 | 0 | 0 | 0 |

10、议案名称:2.09 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安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87,685,324 | 100.00 | 0 | 0 | 0 | 0 |

11、议案名称:2.10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87,685,324 | 100.00 | 0 | 0 | 0 | 0 |

1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87,685,324 | 100.00 | 0 | 0 | 0 | 0 |

1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87,685,324 | 100.000 | 0 | 0 | 0 | 0 |

1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87,685,324 | 100.00 | 0 | 0 | 0 | 0 |

15、议案名称: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87,685,324 | 100.00 | 0 | 0 | 0 | 0 |

1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87,685,324 | 100.00 | 0 | 0 | 0 | 0 |

1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 年-2024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87,685,324 | 100.00 | 0 | 0 | 0 | 0 |

1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87,685,324 | 100.00 | 0 | 0 | 0 | 0 |

19、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87,685,324 | 100.00 | 0 | 0 | 0 | 0 |

20、议案名称:关于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87,685,324 | 100.00 | 0 | 0 | 0 | 0 |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1 |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 18,920,051 | 100.0000 | 0 | 0.0000 | 0 | 0.0000 |
| 2.01 |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18,920,051 | 100.0000 | 0 | 0.0000 | 0 | 0.0000 |
| 2.02 |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 18,920,051 | 100.0000 | 0 | 0.0000 | 0 | 0.0000 |
| 2.03 |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18,920,051 | 100.0000 | 0 | 0.0000 | 0 | 0.0000 |
| 2.04 |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18,920,051 | 100.0000 | 0 | 0.0000 | 0 | 0.0000 |
| 2.05 | 发行数量 | 18,920,051 | 100.0000 | 0 | 0.0000 | 0 | 0.0000 |
| 2.06 | 限售期安排 | 18,920,051 | 100.0000 | 0 | 0.0000 | 0 | 0.0000 |
| 2.07 | 募集资金规模及用途 | 18,920,051 | 100.0000 | 0 | 0.0000 | 0 | 0.0000 |
| 2.08 | 上市地点 | 18,920,051 | 100.0000 | 0 | 0.0000 | 0 | 0.0000 |
| 2.09 | 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安排 | 18,920,051 | 100.0000 | 0 | 0.0000 | 0 | 0.0000 |
| 2.10 |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 18,920,051 | 100.0000 | 0 | 0.0000 | 0 | 0.0000 |
| 3 |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18,920,051 | 100.0000 | 0 | 0.0000 | 0 | 0.0000 |
| 4 |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18,920,051 | 100.0000 | 0 | 0.0000 | 0 | 0.0000 |
| 5 |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18,920,051 | 100.0000 | 0 | 0.0000 | 0 | 0.0000 |
| 6 |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18,920,051 | 100.0000 | 0 | 0.0000 | 0 | 0.0000 |
| 7 |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18,920,051 | 100.0000 | 0 | 0.0000 | 0 | 0.0000 |
| 8 |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 年-2024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18,920,051 | 100.0000 | 0 | 0.0000 | 0 | 0.0000 |
| 9 | 关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的议案 | 18,920,051 | 100.0000 | 0 | 0.0000 | 0 | 0.0000 |
| 10 |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 | 18,920,051 | 100.0000 | 0 | 0.0000 | 0 | 0.0000 |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 1-10 属于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并且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其中不包括持股 5%以上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和 5%以下的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炜衡(苏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顾培君、施梦娇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苏州绿的谐波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6 日

证券代码:002470 证券简称:ST 金正 公告编号:2022-104

# 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本次会议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

2、本次会议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3、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二、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的通知: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了会议通知。

(二)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2 年 11 月 15 日 15:30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 年 11 月 15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2 年 11 月 15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三)召开地点:山东省临沭县兴大西街 19 号公司会议室

(四)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张宇鹏先生

(六)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包括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以下统称为股东)共计 310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为 1,288,326,616 股,占本公司总股份数的 39.2062%,其中:

(1)现场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共 2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1,139,847,392 股,占本公司总股份数的 34.6877%。

(2)网络投票情况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共 308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148,479,224 股,占本公司总股份数的 4.5185%。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单独或合并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共 309 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305,779,224 股,占本公司总股份数的 9.3054%。

(二)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四、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书面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及网络投票表决方式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对公司贷款追加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股份 1,232,768,54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95.6876%;反对股份 53,729,261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4.1705%;弃权股份 1,828,807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0.142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股份 250,221,15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有表决权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81.8307%;反对股份 53,729,2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有表决权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17.5713%;弃权股份 1,828,80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有表决权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0.5981%。

2、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拟投资建设瓮安县马路槽磷矿 200 万吨/年地采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股份 1,236,791,94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95.9999%;反对股份 46,980,361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3.6466%;弃权股份 4,554,307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 0.3535%。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为:同意股份 254,244,55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有表决权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83.1464%;反对股份 46,980,36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有表决权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15.3641%;弃权股份 4,554,30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有表决权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1.4894%。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经办律师到会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目录

1、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321 证券简称:ST 华英 公告编号:2022-087

#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英农业")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83)。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于 2022 年 11 月 15 日 14 时 30 分在公司总部 16 楼高管会议室召开,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举行。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11 月 15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11 月 15 日上午 9:15 至 2022 年 11 月 15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现场会议于 2022 年 11 月 15 日 14 时 30 分在河南省潢川县产业集聚区工业大道 1 号 16 楼高管会议室召开。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 21 名,代表公司股份 976,835,007 股,占公司现有股份总数 2,132,890,071 股的 45.7987%(保留四位小数,若有尾差为四舍五入原因),其中,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4 人,代表股份 896,092,077 股,占公司现有股份总数的 42.0130%;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会议的股东 17 人,代表股份 80,742,930 股,占公司现有股份总数的 3.7856%。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下同)共计 17 名,代表股份 80,742,930 股,占公司现有股份总数的 3.7856%。

2、公司的部分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和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大会按照会议议程审议了议案,以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了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股东信阳市鼎新兴华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信阳市广兴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已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份数共计 554,551,418 股。

表决结果:同意 422,235,589 股,占参加会议无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86%;反对 48,000 股,占参加会议无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14%;弃权 0 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80,694,93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406%;反对 48,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594%;弃权 0 股。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76,787,007 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51%;反对 48,000 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49%;弃权 0 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 80,694,93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406%;反对 48,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594%;弃权 0 股。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姚毅琳、傅剑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华英农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关于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88357 证券简称:建龙微纳 公告编号:2022-084

# 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委员会于 2022 年 11 月 15 日召开了 2022 年第 88 次上市委员会审议会议,对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进行了审议。根据会议审议结果,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注册,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作出的予以注册或不予注册的决定文件后另行公告。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6 日

证券代码:002074 证券简称:国轩高科 公告编号:2022-117

#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GDR 兑回限制期即将届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发行的全球存托凭证(Global Depositary Receipts,以下简称"GDR")兑回限制期为自苏黎世时间 2022 年 7 月 28 日至苏黎世时间 2022 年 11 月 24 日(以下简称"兑回限制期"),公司本次发行的 GDR 兑回限制期即将届满。

● 本次发行的 GDR 自 2022 年 11 月 25 日(如无特别说明,本公告中所列日期均指北京时间)起可以转换为公司 A 股股票。公司 GDR 存托人 Citi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作为名义持有人持有的公司 A 股股票数量将根据 GDR 注销指令相应减少并进入境内 A 股市场流通交易。本次兑回限制期届满的 GDR 数量为 22,833,400 份,对应公司 A 股股票 114,167,000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即 1,778,874,835 股)的 6.42%。

● 根据 GDR 跨境转换安排,GDR 跨境转换不会导致公司新发行 A 股股份或流通 A 股股票数量发生变化,对公司股本亦无影响。

一、本次发行的 GDR 基本情况

(一)核准情况

公司已就本次发行取得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批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3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发行 GDR 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70),就本次发行取得了瑞士交易所监管局的附条件批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2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发行 GDR 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获得瑞士交易所监管局附条件批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69),并就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取得了瑞士交易所监管局招股说明书办公室批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6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发行 GDR 价格区间确定及招股说明书获得瑞士交易所监管局招股说明书办公室批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71)。

(二)股份登记时间

公司本次发行的 GDR 对应的境内新增基础证券 A 股股票 114,167,000 股已于 2022 年 7 月 26 日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持有人为公司 GDR 存托人 Citi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三)GDR 上市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的 GDR 已于苏黎世时间 2022 年 7 月 28 日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证券全称:Gotion High-tech Co., Ltd.;GDR 上市代码:GOTION。本次发行未设置超额配售权。

二、本次 GDR 跨境转换安排及兑回限制情况

(一)GDR 跨境转换安排

本次发行的 GDR 上市后,合格投资者除通过国际订单市场买卖 GDR 外,也可通过跨境转换机构将 GDR 与 A 股股票进行跨境转换。截至本公告日,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信息,已经完成跨境转换机构备案的跨境转换机构共 7 家,其中 5 家可在瑞士证券交易所开展跨境转换业务。

跨境转换包括将 A 股股票转换为 GDR(以下简称"生成"),以及将 GDR 转换为 A 股股票(以下简称"兑回")。跨境转换机构通过在中国结算开立的跨境转换专用证券账户办理因生成、兑回 GDR 引起的境内基础证券 A 股股票非交易过户。境外市场投资者生成或兑回 GDR 的,中国结算对 GDR 的存托人和跨境转换机构发送的指令进行匹配,匹配一致并确定相关基础证券 A 股股票足额后,于该交易日日终办理相应境内基础证券 A 股股票的非交易过户。

跨境转换机构通过委托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在境内市场进行 A 股交易,并要求存托人生成或兑回 GDR。具体而言:

1、生成:跨境转换机构可以根据投资者的指令通过委托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买入 A 股股票并交付给存托人,并向指示存托人签发相应的 GDR 并交付给投资者。由此生成的 GDR 可以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交易。

2、兑回:跨境转换机构可以根据投资者的指令指示存托人注销 GDR,存托人将该等 GDR 代表的 A 股股票交付跨境转换机构。跨境转换机构可以委托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出售该等 A 股股票,并将所得款项交付给投资者。

(二)兑回限制情况

根据境内的相关监管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 GDR 兑回限制期为自苏黎世时间 2022 年 7 月 28 日至苏黎世时间 2022 年 11 月 24 日。在此期间,公司本次发行的 GDR 不得转换为 A 股股票。

根据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全球存托凭证(GDR)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610 号),公司 GDR 存续期内的数量上限与本次 GDR 实际发行规模一致。公司 GDR 存续期内的数量上限将不超过 22,833,400 份,对应的 A 股股票数量上限为 114,167,000 股。因公司送股、股份分拆或者合并、转换比例调整等导致 GDR 增加或者减少的,数量上限相应调整。

本次兑回限制期届满的 GDR 数量为 22,833,400 份,对应 A 股股 114,167,000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6.42%。

三、本次发行的 GDR 兑回安排及对公司股本的影响

公司本次发行的 GDR 兑回限制期为自苏黎世时间 2022 年 7 月 28 日至苏黎世时间 2022 年 11 月 24 日,公司本次发行的 GDR 兑回限制期即将届满。

本次发行的 GDR 自 2022 年 11 月 25 日起可以转换为公司 A 股股票,公司 GDR 存托人 Citi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作为名义持有人持有的公司 A 股股票数量将根据 GDR 注销指令相应减少并进入境内 A 股市场流通交易。

在 GDR 存续期的数量上限范围内,跨境转换机构亦可以根据投资者指令通过委托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从境内市场买入 A 股股票并指示存托人生成代表其所购入 A 股股票的 GDR,生成 GDR 将导致存托人 Citi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作为名义持有人持有的公司 A 股股票数量相应增加。

在公司 GDR 进行跨境转换的情况下,公司 GDR 数量不得超过经中国证监会核准的 GDR 存续期内的数量上限。公司 GDR 存续期内的数量上限与本次 GDR 实际发行规模一致。根据 GDR 跨境转换安排,GDR 跨境转换不会导致公司新发行 A 股股份或流通 A 股股票数量发生变化,对公司股本亦无影响。

特此公告。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301238 证券简称:瑞泰新材 公告编号:2022-24

# 江苏瑞泰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2 年 11 月 15 日(星期二)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11 月 15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11 月 15 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2 年 11 月 15 日下午 3:00。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张家港市人民中路 15 号国泰大厦 2 号楼 4 楼会议室。

4、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5、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主持。

6、本次股东大会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31 人,代表股份 540,182,86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73.6613%。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4 人,代表股份 540,000,0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73.6364%。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7 人,代表股份 182,86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249%。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下同)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29 人,代表股份 20,182,86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7522%。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2 人,代表股份 20,000,0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7273%。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27 人,代表股份 182,86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249%。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一)提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二)提案的表决结果:

1、审议通过《关于重新制订<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540,124,16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91%;反对 58,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0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124,16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092%;反对 58,7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29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该议案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发起人股东名称变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540,127,86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98%;反对 55,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0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127,86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275%;反对 55,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272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该议案获得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实施项目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540,125,16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93%;反对 57,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0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125,16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141%;反对 57,7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285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该议案获得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实施张家港超威新能年产 4000 吨锂电池/超级电容器电解质新材料及 5737.9 吨化学原料(副产品)项目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540,129,66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02%;反对 53,2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129,66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364%;反对 53,2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263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该议案获得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谢文武、宋雨钊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贵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提案、会议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会议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瑞泰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江苏瑞泰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88777 证券简称:中控技术 公告编号:2022-055

# 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上市流通的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 8,079,261 股,限售期为 24 个月。本公司确认,上市流通数量为该限售期的全部战略配售股份数量。

● 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2 年 11 月 24 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0 年 9 月 29 日出具《关于同意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448 号),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控技术"或"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9,130,000 股,并于 2020 年 11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前总股本为 442,160,000 股,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后总股本为 491,290,000 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9,032,884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452,257,116 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